

彰化縣114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高階課程研習」 實施計畫

一、依據：教育部 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彰化縣 114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二、目標：

(一)提升學校性別事件行政處置調查專業人員高階與新進知能。

(二)有效增進學校性別事件行政處置調查專業人員正確處理案件與撰寫調查報告能力，並藉由處理相關案例之經驗分享與討論，有效協助中小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調查專業人員落實校園性侵害性騷擾及性霸凌事件適法處理精神。

(三)促進學校防制性騷擾或性侵害事件發生，並熟悉校園事件處置流程。

三、辦理單位：指導機關：教育部

主辦單位：彰化縣政府

承辦學校：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

四、辦理時間：114年2月3日（星期一）、2月4日（星期二）、2月5日（星期三）

五、參加人員：

(一)本縣國民中小學派已通過110年度以後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進階課程資格之教師。

(二)110年度以後取得高階資格者，請回流高階培訓課程或參加相關案例研討會，以精進專業知能。

(三)109年度以前取得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高階資格者，若持續每兩年至少調查1件校園性別事件者，請報名本次課程，若無每兩年至少調查1件校園性別事件者，請先回流進階課程。

(四)109年度以前取得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進階資格者，若持續每兩年至少調查1件校園性別事件者，得報名本次課程，若無每兩年至少調查1件校園性別事件者，請先回流進階課程。

(五)本研習名額共40名，欲報名參加者，必須是由各校指定報名(至多2名)，非學校指定參加者，主辦單位將取消其報名資格。

六、研習地點：彰化縣立田尾國民中學視聽教室

七、研習課程內容：如附件。

八、報名方式：請於114年1月17日（五）前1. 上傳報名學校校長核章之報名表與進階培訓合格證書資料(網址如下：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dZ93jXU186GNK00IpeLq7ikvE2wwTRY6QdDQbvAF0DLVLPra/viewform>)，2. 於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九、參加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核給研習時數23小時，全程參加本研習之輔導人員，得計入輔導人員在職訓練研習時數「甲、輔導倫理與法令規定」、「乙、輔導議題研討與系統整合」、「丙、專業督導與成效評估」最高採計18小時。

十、參加人員需全程參與培訓課程，須依講師規定報告作業外，亦不得缺課與遲到早退超過15分鐘，若未依規定簽到退等違反研習注意事項者，則不發給培訓證書。

十一、經費來源：本經費由教育部補助或由本府相關預算項下支應。

十二、工作人員請准予公（差）假登記，辦理本活動有功人員報請縣府獎勵。

十三、本實施計畫陳縣府轉陳教育部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彰化縣114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高階課程課程表

2月3日(星期一)		2月4日(星期二)		2月5日(星期三)	
08:30	報到	08:30	報到	09:30	報到
08:40	開幕	08:50	主題：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實務及救濟爭議案例研討	09:30	主題：調查報告分組習作
08:50 10:20 (二節)	主題：教師及教育人員任用法規、議處及救濟程序研討	10:20 (二節)		12:00 (三節)	
10:20 10:30	中場休息				
10:30 12:00 (二節)	主題：調查策略及報告撰寫	10:30 12:00 (二節)	主題：校園性別正義實踐		
12:00 13:00	午餐(休)				
13:00 14:30 (二節)	主題：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共同演練	13:00 14:30 (二節)	主題：申復審議重點流程案例解說及研討	13:00 14:30 (二節)	主題：調查報告檢閱
14:30 14:40	中場休息	14:30 14:40	中場休息	14:30 14:40	中場休息
14:40 16:10 (二節)	主題：校園性別事件調查共同演練	14:40 16:10 (二節)	主題：申復審議重點流程案例解說及研討	14:50 15:40 (一節)	主題：調查報告檢閱
				15:40 16:30 (一節)	主題：綜合討論

附件二:彰化縣114年度校園性別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高階課程課程研習報名表

<p align="center">學員資料</p>	<p>學校: _____ 職稱: _____ 姓名: _____ 手機號碼: _____</p>
<p align="center">報名資格</p>	<p>1、本縣國民中小學派已通過110年度以後本縣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進階課程資格之教師。 2、110年度以後取得高階資格者，請回流高階培訓課程或參加相關案例研討會，以保留人才庫資格。 3、109年度以前取得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高階資格者，若持續每兩年至少調查1件校園性別事件者，請報名本次課程，若無每兩年至少調查1件校園性別事件者，請先回流進階課程。 4、109年度以前取得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行政處置暨調查專業人員培訓進階資格者，若持續每兩年至少調查1件校園性別事件者，得報名本次課程，若無每兩年至少調查1件校園性別事件者，請先回流進階課程。 (____) 年度結訓之進階調查人員 (____) 年度結訓之高階調查人員回流</p>
<p align="center">報名方式 (注意事項)</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報名方式 步驟一:填妥下列google表單並核章連同進階(高階)培訓合格證書資料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dZ93jXU186GNK00IpeLq7ikvE2wwTRY6QdDQbvAF0DLVLPra/viewform  • 步驟二: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 • 錄取順序：以皆完成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及確認上傳校長核章之報名表及進階(高階)培訓合格證書資料為完成報名手續，資料不齊及逾時未完成全國教師在職進修往報名者，不予錄取，由本府教育處保留審核錄取權限。 • 本研習請自備筆電、延長線、轉接頭等個人所需之物品,以及視天氣狀況自行添加衣物，本校以側門為停車出入口, 導航地址為田尾鄉饒平村中學路二段18號，另為響應環保，請務必攜帶筆、環保杯、環保餐具等與會。 • 本案聯絡人：田尾國中輔導主任邱秀碧，電話：04-8832174#24。

承辦人：

單位主管：

校長：